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11N4126848592024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蛟河市乌林朝鲜族乡卫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蛟河市汇美广告装饰店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蛟河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蛟河市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蛟河市汇美广告装饰店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蛟河市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蛟河市汇美广告装饰店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蛟河市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蛟河市汇美广告装饰店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健康教育板	-	-	品牌:	6	块	60.00	360.00
2	宣传封皮	-	-	品牌:	500	个	0.60	300.00
3	海报（三减三建从我做起）	-	-	品牌:	1	个	10.00	10.00
4	健康教育海报	-	-	品牌:	3	个	10.00	30.00
5	条幅（我服务你健康）	-	-	品牌:	1	条	13.00	13.00
6	公卫宣传展板	-	-	品牌:	19	个	10.00	190.00
7	健康教育板	-	-	品牌:	59	块	40.00	2360.00
8	公卫公示牌	-	-	品牌:	1	个	400.00	400.00
9	公卫提示牌	-	-	品牌:	2	个	10.00	2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		3683.00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		叁仟陆佰捌拾叁元整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- 1、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合格后，7个工作日内将货款全部支付给乙方。
- 2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签订合同起10日内交货。
- 2、在甲方指定时间、指定地点安装完毕。
- 3、在安装运输中出现问题由乙方负责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吉林蛟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0720420011015200003507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